

股票代號：6223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PI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26 號 2 樓(台元科技園區多功能會議室)

目 錄

壹、 開會程序.....	1
貳、 開會議程.....	2
一、 報告事項.....	3
二、 承認事項.....	3
三、 討論事項.....	4
四、 臨時動議.....	9
參、 附錄	
一、 營業報告書.....	10
二、 監察人查核報告.....	13
三、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特別盈餘 公積數額報告.....	1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15
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合併財務報表.....	23
六、 盈餘分派表.....	31
七、 公司章程.....	32
八、 股東會議事規則.....	35
九、 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9
十、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0
十一、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41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整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26 號 2 樓 (台元科技園區多功能會議室)

主席致詞

一、報告事項：

1.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
2. 一〇一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
3.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

二、承認事項

1.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三、討論事項

1.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2.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一、報告事項

1、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財務報告及未來展望，請詳見本手冊第 10 頁至第 12 頁附錄一，敬請 鑒核。

2、一〇一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

說明：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一〇一年度之查核報告，請詳見本手冊第 13 頁附錄二，敬請 鑒核。

3、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

說明：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請詳見本手冊第 14 頁附錄三，敬請 鑒核。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編竣並提報董事會通過，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經委託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陳世元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並呈送監察人審查完竣，請參閱本手冊第 15 頁至第 30 頁附錄四及附錄五。
(二)本案經一〇二年第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稅後盈餘新台幣 283,094,196 元，擬具盈餘分派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1 頁附錄六。

(二)本公司考量未來業務發展需要，擬自一〇一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股利 191,526,000 元及股東股票股利 0 元，依董事會會議日當天流通在外股數 76,610,400 股(扣除庫藏股 2,000,000 股後之股數)計算之，暫訂每股現金股利配發新台幣 2.5 元。

(三)另擬分配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7,039,00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6,759,680 元。

(四)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成普通股或庫藏股轉讓予員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將另召開董事會決議之。

(五)本案經一〇二年第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六)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詳本手冊第41頁附錄十一。

決議：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七月六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 號函頒佈修正之條文，擬修訂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符主管機關之規定。

(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第一條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其有關貸款與作業悉依本程序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 <u>爰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凡本公司有關辦理資金貸與他人者，悉依本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u>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函辦理
第四條	本公司資金貸與期限，最長以一年為限，計息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並得視公司資金成本機動調整，按月計息。	本公司資金貸與期限，最長以一年為限，計息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並得視公司資金成本機動調整，按月計息。 <u>本公司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u>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五條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事項之審查程序： (一)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放應填具「信用評估報告表」詳述借款金額、期限、用途及提供擔保或保證情形，並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俾使辦理徵信工作。 (二)經徵信調查評估後，如借款人信用評估欠佳或借款用途不當，不擬貸放者，經辦人員應將婉拒理由簽請財會單位經理初審，轉送總經理及董事長複審後，儘速答覆借款人。 (三)對於信用評估良好且借款用途正當之案件，經辦人員應填具徵信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事項之審查程序： (一)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放應填具「信用評估報告表」詳述借款金額、期限、用途及提供擔保或保證情形，並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俾使辦理徵信工作。 (二)經徵信調查評估後，如借款人信用評估欠佳或借款用途不當，不擬貸放者，經辦人員應將婉拒理由簽請財會單位經理初審，轉送總經理及董事長複審後，儘速答覆借款人。 (三)對於信用評估良好且借款用途正當之案件，經辦人員應填具徵信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函辦理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報告及意見，擬貸放條件，逐級呈財會單位經理初審，轉送總經理及董事長複審後並提報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 (四)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五)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予限制其授權額度外，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報告及意見，擬貸放條件，逐級呈財會單位經理初審，轉送總經理及董事長複審後並提報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 (四)本公司與其母公司或子公司間，或其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五)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予限制其授權額度外，<u>須符合第二條規定，且經董事會決議；此外</u>，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或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第八條	(一)本公司財會單位應就資金貸放事項明細登載分戶帳，其內容包括貸款公司名稱、貸款金額、董事會決議日期、貸放日期、截至本月底餘額及擔保情形等；並按月編製「資金貸與備查簿」。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如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本公司並應視違反情況予以處分經理人及主辦人員。 (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四)本公司應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期限及報表格式，按月向有關機關申報資金貸與他人之資料。 (五)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主管機關規定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代其為之。	(一)本公司財會單位應就資金貸放事項明細登載分戶帳，其內容包括貸款公司名稱、貸款金額、董事會決議日期、貸放日期、截至本月底餘額及擔保情形等；並按月編製「資金貸與備查簿」。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如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本公司並應視違反情況予以處分經理人及主辦人員。 (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或餘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四)本公司應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之期限及報表格式，按月向有關機關申報資金貸與他人之資料。 (五)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主管機關規定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代其為之。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函辦理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第九條	本公司所屬之子公司若因營業需要，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亦應按前述各項程序辦理。	本公司所屬之子公司若因營業需要，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 <u>本公司應命子公司依亦應按前述各項程序「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有關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u>	配合法令修訂
第十一條		<u>本作業程序所稱母公司及子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u> <u>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函辦理
第十二條		<u>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u> <u>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u> <u>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u> <u>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u> <u>三、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u> <u>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u> <u>本程序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u>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函辦理
第十三條		<u>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u>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號函辦理

(三)本案經一〇二年第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依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七月六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函辦理，擬修訂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第七條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或註銷時，應由本公司財會單位述明被背書保證公司之名稱、承諾擔保事項、風險評估結果、背書保證金額、取具擔保品內容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與日期等，呈請董事長或董事會核准。 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應依規定詳細審查其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合理性及該對象之風險評估外，並應明定其續後相關管控措施，以管控背書保證所可能產生之風險，提案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或註銷時，應由本公司財會單位述明被背書保證公司之名稱、承諾擔保事項、風險評果結果、背書保證金額、取具擔保品內容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與日期等，呈請董事長或董事會核准。 背書保證對象若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應依規定詳細審查其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合理性及該對象之風險評估外，並應明定其續後相關管控措施，以管控背書保證所可能產生之風險，提案董事會決議後始得辦理。 <u>子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依前項規定計算之實收資本額，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u>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函規定
第九條	本公司財會單位應將每月所發生及註銷之背書保證事項，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按月公告並申報背書保證資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達主管機關規定之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代其為之。	本公司財會單位應將每月所發生及註銷之背書保證事項，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按月公告並申報背書保證資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達主管機關規定之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代其為之。 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 本公司背書保證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函規定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 一、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 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性質之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 四、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u>本程序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u>	
第十一條	本公司對於期限屆滿之背書保證案件應主動追蹤已否結案註銷，並就有關背書保證事項之全部資料提供予簽證會計師，於財務報表作適當揭露。	本公司對於期限屆滿之背書保證案件應主動追蹤已否結案註銷，應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並就有關背書保證資訊，之全事項部資料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於財務報表作適當揭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函規定
第十二條	本公司所屬之子公司若因業務需要，擬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亦應按前述各項程序辦理 。唯如子公司設立於國外，則上述第十條條文中有關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鑑為背書保證專用印鑑，改採當地登記之公司印鑑為背	本公司所屬之子公司若因業務需要，擬為他人背書保證者，應命子公司依「<u>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u>」有關規定訂定「<u>背書保證作業程序</u>」辦理。 唯如子公司設立於國外，則上述第十條條文中有關向經	配法令修正

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書保證之專用印鑑。	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鑑為背書保證專用印鑑，改採當地登記之公司印鑑為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	
第十四條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記錄。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本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u>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分。</u> 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將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記錄。	配法令修正
第十五條		<u>本作業程序所稱母公司及子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本公司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9874 號函規定

(三)本案經一〇二年第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決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全年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678,483 仟元，較 100 年的 3,826,166 仟元減少了 30%；101 年盈餘為新台幣 283,094 仟元，較 100 年盈餘 633,761 仟元減少 55%，每股稅後盈餘 3.70 元。

受到全球 GDP 低成長及歐盟國家消費力減弱之緣故，101 年度全球景氣仍在緩慢恢復中，而 LED 產業在中國大陸積極的擴產下而形成供過於求，發展遠低於預期，本公司的獲利率亦受影響。本公司持續投入研發資源，不斷以創新維持公司之競爭力，在新技術研發方面，101 年度成功開發單卡 20000 針以上之多元件同步測試晶圓探針卡，以滿足在 IC 訊號、電源、功能等愈趨複雜之技術需求。

同時台灣及全球晶圓代工在 102-103 年資本支出有巨幅的成長，加上海外對台釋單增加無疑對封測產業未來的展望提供了一個高度成長的平台，因此測試晶圓探針卡未來需求成長是可以期待的；而在 LED 測試應用方面，成功開發全自動高速裸晶測試機與持續強化晶粒挑揀機的功能，同時也在 LED 封裝段，持續開發各種不同生產測試設備，除了提升客戶的測試效能之外，更可協助客戶各型封裝測試的解決方案，隨著 LED 應用需求之成長，此系列產品將為本公司未來重要之成長動能。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
項 目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淨額		3,826,166	2,678,483	-30.00%
	營業毛利		1,605,584	1,250,920	-22.09%
	稅後損益		633,761	283,094	-55.3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1.51	5.91	-48.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81	9.28	-55.41%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4.80	42.02	-43.8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8.74	39.79	-55.16%
	純益率(%)		16.56	10.57	-36.17%
	每股盈餘 (元)	追溯前	8.13	3.70	-54.49%
		追溯後	8.13	3.70	-54.49%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在一〇一年度之研發成果包括有：

1. 精密自動化設備：
 - A. 全自動 LED 裸晶測試設備
 - B. 全自動 LED 封裝基板測試、分類與包裝設備
 - C. LED 裸晶光學檢查技術
2. 晶圓探針卡：
 - A. 應用於覆晶封裝之整合式晶圓探針卡
 - B. 高針數高密度晶圓探針卡

二、一〇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有鑒於半導體產業、LED 產業之發展與未來技術需求，本公司亦進行以下的策略規劃與努力，以持續保持優勢之競爭力：

1. 加強研發投資：
 - A. 呼應輕薄短小之終端消費需求，開發晶圓級微間距測試之新技術，以因應未來之技術需要。
 - B. 開發高頻晶圓探針卡，以提供高速傳輸產品之技術需求。
 - C. 因應客戶未來製程的變化(逐步導入 4"及 6"製程)，持續開發更彈性更快速(同時涵蓋 2"~6"應用)的自動化測試及檢查設備，以提供客戶完整之測試解決方案。
2. 持續擴充產能及擴展產品應用面，以因應市場需求。

（二）重要產銷政策

為滿足全球化之技術服務需求，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海外之服務能力，積極開發國外市場，提供客戶更快捷而完整的技術服務，以提升產品市占率，並達到風險分散之效；市場的景氣循環有其週期，而唯有良善的經營管理與技術研發之推陳出新，才是維持公司永續經營之不二法門，旺矽科技將秉持協助客戶提昇競爭力之核心理念，定位為客戶之技術合作夥伴，以提供客戶優質之產品與及時之技術服務為主要之產銷政策，期能替股東謀取最大投資利益，為同仁創造最好之工作機會與環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因應 LED 客戶未來逐步導入 4"~6"製程，持續在針測機及分選機強化產品功能，滿足客戶測試分選的需求。
- （二）利用自動化針測、分選、封裝後測試等核心技術，因應多樣的封裝測試需求，持續開發設計不同產品組合及延伸至後段封裝完整之測試解決方案。

(三) 因應輕薄短小之終端消費需求，開發微間距測試卡及高頻測試探針卡，提昇測試頻率與效能，滿足客戶需求，以確保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總體經濟環境受到歐盟市場及寬鬆貨幣政策影響，同時終端消費市場需求變化快速且不易預測，加上全球進入貨幣戰爭增加了通膨疑慮，整體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升高；惟節能省碳已是全球產業發展的一個必然趨勢，本公司持續提供客戶更快速，更有經濟效益，更省能源的解決方案，這是本公司一直努力的方向，未來將繼續秉持此一原則，持續不斷改善，不僅是爲了面對外部競爭，更要以滿足客戶需求、爲股東創造長期投資價值爲職志。

最後祝

各位股東

愉快 順利

董 事 長：陳 四 桂

總 經 理：郭 遠 明

會計主管：饒 雲 珍

附錄二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會計師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 篤 誠

劉 方 勝

蔡 長 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附錄三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 一、本公司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致 101 年 1 月 1 日開帳日及 101 年比較期間之未分配盈餘共計減少新臺幣 62,720,142 元。
- 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本公司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未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故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附錄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 **MEGTAS CO., Ltd.**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MEGTAS CO., Ltd.**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MEGTAS CO., Ltd.**長期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4,697 仟元及 26,973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0.52% 及 0.56%，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MEGTAS CO., Ltd.**長期投資之投資損失淨額為新台幣(11,314)仟元及(4,364)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3.62%)及(0.63%)。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

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另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及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日 正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_____

張 裕 銘

陳 世 元

證期局核准文號：(86)台財證(六)第 088087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92)台財證(六)第 101109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	\$ 433,167	9.13	\$ 776,311	16.0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六	4,770	0.10	17,208	0.35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二、六及二十一	1,721	0.04	5,120	0.1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七	575,071	12.12	475,215	9.8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二、七及二十一	81,455	1.72	64,412	1.33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二及二十一	1,028	0.02	700	0.01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八	1,459,030	30.75	1,488,581	30.75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二及十	-	-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二十一	78,576	1.66	95,777	1.98
128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十八	34,491	0.73	28,422	0.59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四及二十二	7,355	0.15	131,548	2.7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76,664</u>	<u>56.42</u>	<u>3,083,294</u>	<u>63.69</u>
	基金及投資	二及九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0,912	9.29	495,365	10.2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20,231</u>	<u>0.43</u>	<u>20,231</u>	<u>0.42</u>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461,143</u>	<u>9.72</u>	<u>515,596</u>	<u>10.65</u>
	固定資產	二、十、二十一及二十二				
1501	土地		280,424	5.91	216,195	4.46
1521	房屋建築及設備		995,531	20.98	648,073	13.39
1531	機器設備		281,971	5.94	261,852	5.41
1561	生財器具		55,883	1.18	52,270	1.08
1681	研究設備		255,733	5.39	184,420	3.81
1681	其他設備		<u>14,097</u>	<u>0.30</u>	<u>10,661</u>	<u>0.22</u>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883,639	39.70	1,373,471	28.37
15X9	減：累計折舊		(465,363)	(9.81)	(419,129)	(8.66)
1671	未完工程		16,800	0.36	139,778	2.89
1672	預付設備款		<u>41,801</u>	<u>0.88</u>	<u>41,537</u>	<u>0.86</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476,877</u>	<u>31.13</u>	<u>1,135,657</u>	<u>23.46</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二及十一	46,592	0.98	47,135	0.97
1820	存出保證金		11,914	0.25	12,689	0.26
1830	遞延費用	二及十	71,095	1.50	46,922	0.97
1848	催收款項淨額	二及七	-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29,601</u>	<u>2.73</u>	<u>106,746</u>	<u>2.2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744,285</u>	<u>100.00</u>	<u>\$ 4,841,293</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負債及股東權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1,110	0.02	\$ 1,119	0.02
2140	應付帳款		371,380	7.83	428,272	8.85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二十一	12,079	0.25	7,093	0.15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	38,426	0.81	52,938	1.09
2170	應付費用	十三及二十一	281,126	5.93	384,180	7.93
2210	其他應付款	二及十七	36,319	0.76	79,881	1.65
22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37,913	0.80	13,408	0.28
2261	預收貨款	二十一	822,762	17.34	645,673	13.34
2268	其他預收款		12	-	12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十五	9,329	0.20	9,329	0.19
2289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二	17,378	0.37	13,491	0.2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二十一	14,056	0.30	7,714	0.1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41,890	34.61	1,643,110	33.94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十五	76,953	1.62	86,282	1.78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76,953	1.62	86,282	1.78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十六	1,149	0.03	-	-
2820	存入保證金		150	-	122	-
2861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及十八	5,914	0.13	8,897	0.18
2881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及九	10,132	0.21	11,102	0.2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7,345	0.37	20,121	0.41
2XXX	負債總計		1,736,188	36.60	1,749,513	36.13
	股東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十七	786,104	16.57	786,024	16.24
	資本公積	十七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10,041	4.43	209,500	4.33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二及十四	480,676	10.13	480,676	9.9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二、九及十七	10,777	0.23	10,777	0.22
3260	長期投資	二及九	19,306	0.40	19,306	0.40
3280	受讓發行新股	九	19,857	0.42	19,857	0.4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740,657	15.61	740,116	15.29
	保留盈餘	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5,530	7.49	292,154	6.03
3350	未分配盈餘	十八	1,284,276	27.07	1,409,282	29.1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639,806	34.56	1,701,436	35.1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九	11,707	0.25	16,810	0.35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十六	(17,571)	(0.37)	-	-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十七	(152,606)	(3.22)	(152,606)	(3.15)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158,470)	(3.34)	(135,796)	(2.80)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3,008,097	63.40	3,091,780	63.8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二十三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744,285	100.00	\$ 4,841,293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二及二十一				
4110	銷貨收入		\$ 2,650,211	98.94	\$ 3,740,343	97.76
4170	減：銷貨退回		(11,102)	(0.41)	(6,472)	(0.17)
4190	減：銷貨折讓		(5,706)	(0.21)	(2,943)	(0.08)
4614	佣金收入		45,080	1.68	47,712	1.25
4660	加工收入		-	-	47,526	1.24
4000	營業收入淨額小計		2,678,483	100.00	3,826,166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二、八、二十及二十一	(1,428,533)	(53.33)	(2,220,499)	(58.03)
5910	營業毛利		1,249,950	46.67	1,605,667	41.97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	(2,961)	(0.11)	(3,735)	(0.10)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	3,931	0.14	3,652	0.09
5900	營業毛利淨額		1,250,920	46.70	1,605,584	41.96
	營業費用	二、二十及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266,437)	(9.95)	(443,469)	(11.5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6,800)	(4.36)	(134,896)	(3.52)
6300	研究費用		(537,375)	(20.06)	(439,237)	(11.48)
6000	營業費用小計		(920,612)	(34.37)	(1,017,602)	(26.59)
6900	營業淨利		330,308	12.33	587,982	15.3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522	0.13	8,839	0.23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九	-	-	104,318	2.7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十及二十一	2	-	16,784	0.44
7210	租金收入	二十一	8,051	0.30	6,204	0.16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二	19,825	0.74	-	-
7480	什項收入	二及二十一	4,609	0.17	5,724	0.1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小計		36,009	1.34	141,869	3.7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二	(440)	(0.02)	(259)	(0.01)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九	(43,791)	(1.63)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及二十一	(234)	(0.01)	(195)	(0.01)
7560	兌換損失	二	(7,278)	(0.27)	(29,881)	(0.78)
7880	什項支出		(1,759)	(0.07)	(2,025)	(0.0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小計		(53,502)	(2.00)	(32,360)	(0.85)
7900	稅前淨利		312,815	11.67	697,491	18.23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二及十八	(29,721)	(1.10)	(63,730)	(1.67)
9600	本期淨利		\$ 283,094	10.57	\$ 633,761	16.56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元)	二及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08	\$ 3.70	\$ 8.95	\$ 8.1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05	\$ 3.67	\$ 8.79	\$ 7.9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代 碼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調 整 項 目				合 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票		
		3110	32XX	3310	3350	3420	3430	3440	3XXX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A1	\$ 779,854	\$ 696,105	\$ 217,358	\$ 1,305,301	\$ 1,819	-	-	\$ 3,000,437	
員工認股權行使	G1	6,170	44,703						50,873	
庫藏股買回	J1							\$ (152,606)	(152,606)	
一〇〇年度損益	M1				633,761				633,761	
民國九十九年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N1			74,796	(74,796)				-	
普通股現金股利	P1				(454,984)				(454,984)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	Q1		(692)						(69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增減 (註3)	R5					14,991			14,991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A1	786,024	740,116	292,154	1,409,282	16,810	-	(152,606)	3,091,780	
員工認股權行使	G1	80	541						621	
一〇一年度損益	M1				283,094				283,094	
民國一〇〇年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N1			63,376	(63,376)				-	
普通股現金股利	P1				(344,724)				(344,72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R1						\$ (17,571)		(17,57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增減 (註3)	R5					(5,103)			(5,10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Z1	\$ 786,104	\$ 740,657	\$ 355,530	\$ 1,284,276	\$ 11,707	\$ (17,571)	\$ (152,606)	\$ 3,008,097	

註1：董監酬勞16,320千元、員工紅利一現金74,616千元分別已於99年損益表中扣除93,268千元及於100年損益表中扣除(2,332)千元

註2：董監酬勞12,167千元、員工紅利一現金48,667千元分別已於100年損益表中扣除79,881千元及於101年損益表中扣除(19,047)千元

註3：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項目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10000	本期淨利	\$ 283,094	\$ 633,76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81,513	63,553
A20400	攤銷費用	31,115	28,382
A205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9,825)	33,381
A21102	售後服務及保固準備提列(迴轉)數	3,888	13,491
A21300	員工分紅	17,272	77,549
A22000	本期淨退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異	(3,127)	2,218
A2220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7,304	41,177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43,791	(104,318)
A22500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84,707	84,474
A2260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300	231
A2270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15	8
A231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	(16,784)
A2430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295)	(162)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預付設備款兌換損失(利益)	213	230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遞延費用轉列費用數	-	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000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2,521	6,699
A3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399	(5,037)
A311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3,348)	186,719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7,026)	46,313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28)	27
A31180	存貨(增加)減少	(9,169)	355,499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93	(1,440)
A31220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5,204)	10,725
A31990	催收款項(增加)減少	23,215	(37,743)
A32000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A3212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	(1,026)
A3214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6,892)	(596,928)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986	(1,764)
A3216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4,512)	(1,896)
A3217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03,053)	31,5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0,834)	(90,936)
A3220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77,089	(562,512)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42	871
A32220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3,847)	(810)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149	-
A32240	遞延貸項增加(減少)	(970)	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3,966	195,633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9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231)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9,148)	(25,545)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399,569)	(225,637)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5	37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減	775	2,172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50,287)	(26,757)
B02800	受限制資產增減	124,193	(14,48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4,001)	(310,450)

(續下頁)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9,329)	(9,329)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減	28	62
C02100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344,724)	(454,984)
C024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21	50,873
C025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52,606)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3,404)	(565,984)
DDDD	匯率影響數	295	16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343,144)	(680,63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6,311	1,456,95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3,167	\$ 776,311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452	\$ 253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53,285	\$ 55,710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資訊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9,329	\$ 9,329
G01200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 15,957
G01400	固定資產轉列遞延費用	\$ 5,001	
G02500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417	\$ 6,974
G031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103)	\$ 14,991
G03400	應付員工紅利董監酬勞	\$ 36,319	\$ 79,881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500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 24,504	\$ (5,95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附錄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MEGTAS CO.,LTD.**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MEGTAS CO.,LTD.**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MEGTAS CO.,LTD.**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7,648 仟元及 49,38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99% 及 1.03%，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MEGTAS CO.,LTD.**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37,942 仟元及 29,070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32% 及 0.71%。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_____

張 裕 銘

陳 世 元

證期局核准文號：(86)台財證(六)第 088087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92)台財證(六)第 101109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	\$ 602,904	12.50	\$ 951,369	19.7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六	5,585	0.12	20,817	0.4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七	637,283	13.21	535,835	11.15
115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二、七及二十一	76,066	1.58	49,578	1.03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八	1,538,839	31.91	1,513,361	31.49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二十一	84,162	1.74	104,029	2.16
128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十八	35,191	0.73	28,938	0.60
1291	受限制資產	四及二十二	8,081	0.17	132,063	2.7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988,111</u>	<u>61.96</u>	<u>3,335,990</u>	<u>69.40</u>
	基金及投資	二及九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5,982	3.03	140,397	2.9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20,231</u>	<u>0.42</u>	<u>20,231</u>	<u>0.42</u>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66,213</u>	<u>3.45</u>	<u>160,628</u>	<u>3.34</u>
	固定資產	二、十、二十一及二十二				
1501	土地		288,088	5.97	223,859	4.66
1521	房屋建築及設備		1,044,448	21.66	697,897	14.52
1531	機器設備		298,989	6.20	273,530	5.69
1551	運輸設備		3,935	0.08	4,559	0.09
1561	生財器具		67,585	1.40	63,074	1.31
1681	研究設備		255,732	5.30	184,420	3.84
1681	其他設備		<u>25,915</u>	<u>0.54</u>	<u>21,709</u>	<u>0.45</u>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984,692	41.15	1,469,048	30.56
15X9	減：累計折舊		(492,182)	(10.21)	(439,525)	(9.14)
1671	未完工程		16,800	0.35	139,777	2.91
1672	預付設備款		<u>41,801</u>	<u>0.87</u>	<u>41,537</u>	<u>0.86</u>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551,111</u>	<u>32.16</u>	<u>1,210,837</u>	<u>25.19</u>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二及十一	22,368	0.46	22,520	0.47
1820	存出保證金		23,856	0.49	29,655	0.62
1830	遞延費用	二及十	71,129	1.48	46,963	0.98
1848	催收款項淨額	二及七	-	-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17,353</u>	<u>2.43</u>	<u>99,138</u>	<u>2.0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822,788</u>	<u>100.00</u>	<u>\$ 4,806,593</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負債及股東權益)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應付票據		\$ 3,655	0.08	\$ 3,156	0.07
2140	應付帳款		399,371	8.28	456,104	9.4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二十一	7,426	0.15	7,064	0.15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	40,774	0.85	70,017	1.46
2170	應付費用	十三及二十一	267,225	5.54	267,548	5.57
2210	其他應付款	二及十七	37,932	0.79	85,470	1.78
22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37,913	0.79	13,509	0.28
2261	預收貨款	二十一	857,216	17.77	647,970	13.48
2268	其他預收款		12	-	12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十五	9,329	0.19	9,329	0.19
2289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二	17,379	0.36	13,491	0.28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二十一	20,383	0.42	12,551	0.2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98,615</u>	<u>35.22</u>	<u>1,586,221</u>	<u>33.01</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十五	76,953	1.60	86,282	1.80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u>76,953</u>	<u>1.60</u>	<u>86,282</u>	<u>1.80</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十六	3,125	0.07	-	-
2820	存入保證金		150	-	2,104	0.04
2861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二及十八	11,469	0.24	11,122	0.23
2881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二及九	7,915	0.16	11,102	0.2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22,659</u>	<u>0.47</u>	<u>24,328</u>	<u>0.50</u>
2XXX	負債總計		<u>1,798,227</u>	<u>37.29</u>	<u>1,696,831</u>	<u>35.31</u>
	股東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十七	786,104	16.30	786,024	16.35
	資本公積	十七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10,041	4.36	209,500	4.36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二及十四	480,676	9.97	480,676	10.00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二、九及十七	10,777	0.22	10,777	0.22
3260	長期投資	二及九	19,306	0.40	19,306	0.40
3280	受讓發行新股	九	19,857	0.41	19,857	0.4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740,657</u>	<u>15.36</u>	<u>740,116</u>	<u>15.39</u>
	保留盈餘	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5,530	7.37	292,154	6.08
3350	未分配盈餘	十八	1,284,276	26.63	1,409,282	29.3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1,639,806</u>	<u>34.00</u>	<u>1,701,436</u>	<u>35.40</u>
341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九	11,707	0.24	16,810	0.35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十六	(17,571)	(0.37)	-	-
3480	庫藏股票	二及十七	(152,606)	(3.16)	(152,606)	(3.17)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u>(158,470)</u>	<u>(3.29)</u>	<u>(135,796)</u>	<u>(2.82)</u>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合併報表用)		3,008,097	62.37	3,091,780	64.32
3610	少數股權(合併報表用)		16,464	0.34	17,982	0.37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3,024,561</u>	<u>62.71</u>	<u>3,109,762</u>	<u>64.69</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二十三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4,822,788</u>	<u>100.00</u>	<u>\$ 4,806,593</u>	<u>100.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二及二十一				
4110	銷貨收入		\$ 2,797,463	97.63	\$ 3,928,435	96.22
4170	減：銷貨退回		(10,922)	(0.38)	(6,472)	(0.16)
4190	減：銷貨折讓		(4,718)	(0.16)	(2,943)	(0.07)
4611	勞務收入		8,850	0.31	16,106	0.40
4614	佣金收入		74,539	2.60	98,504	2.41
4618	設計收入		-	-	1,431	0.04
4660	加工收入		-	-	47,526	1.16
4000	營業收入淨額小計		2,865,212	100.00	4,082,587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二、八、二十及二十一	(1,539,407)	(53.73)	(2,359,559)	(57.80)
5910	營業毛利		1,325,805	46.27	1,723,028	42.20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	(744)	(0.03)	(3,736)	(0.09)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	3,931	0.14	3,652	0.09
5900	營業毛利淨額		1,328,992	46.38	1,722,944	42.20
	營業費用	二、二十及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291,263)	(10.16)	(308,077)	(7.5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85,565)	(6.48)	(256,911)	(6.29)
6300	研究費用		(537,202)	(18.75)	(439,274)	(10.76)
6000	營業費用小計		(1,014,030)	(35.39)	(1,004,262)	(24.60)
6900	營業淨利		314,962	10.99	718,682	17.6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599	0.16	10,437	0.25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十及二十一	421	0.02	16,818	0.4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及九	-	-	712	0.02
7210	租金收入	二十一	4,382	0.15	3,129	0.08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二	20,972	0.73	-	-
7480	什項收入	二及二十一	4,630	0.16	6,812	0.17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小計		35,004	1.22	37,908	0.9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二	(440)	(0.02)	(259)	(0.01)
752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九	(23,517)	(0.82)	(9,575)	(0.2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及二十一	(422)	(0.01)	(422)	(0.01)
7560	兌換損失	二	(12,294)	(0.43)	(25,287)	(0.62)
7880	什項支出		(1,873)	(0.06)	(2,981)	(0.0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小計		(38,546)	(1.34)	(38,524)	(0.94)
7900	稅前淨利		311,420	10.87	718,066	17.59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十八	(35,869)	(1.25)	(87,214)	(2.14)
9600XX	合併總淨利(合併報表用)		\$ 275,551	9.62	\$ 630,852	15.45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利(合併報表用)		\$ 283,094	9.88	\$ 633,761	15.52
9602	少數股權淨(損)(合併報表用)		(7,543)	(0.26)	(2,909)	(0.07)
			\$ 275,551	9.62	\$ 630,852	15.45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元)	二及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合併淨利		\$ 4.17	\$ 3.70	\$ 9.25	\$ 8.13
9740aa	少數股權淨(損)		(0.10)	(0.10)	(0.04)	(0.04)
9750	合併總淨利		\$ 4.07	\$ 3.60	\$ 9.21	\$ 8.09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合併淨利		\$ 4.14	\$ 3.67	\$ 9.09	\$ 7.99
9840aa	少數股權淨(損)		(0.10)	(0.10)	(0.04)	(0.04)
9850	合併總淨利		\$ 4.04	\$ 3.57	\$ 9.05	\$ 7.9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代 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票		
		3110	32XX	3310	3350	3420	3430	3440	3610	3XXX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A1	\$ 779,854	\$ 696,105	\$ 217,358	\$ 1,305,301	\$ 1,819	-	-	\$ 15,571	\$ 3,016,008
員工認股權行使	G1	6,170	44,703							50,873
庫藏股買回	J1							\$ (152,606)		(152,606)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損益(合併報表)	M1				633,761				(2,909)	630,852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N1			74,796	(74,796)					-
普通股現金股利	P1				(454,984)					(454,984)
未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	Q1		(692)							(69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增減(註3)	R5					14,991				14,991
少數股權增減(合併報表)	S1								5,320	5,320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A1	786,024	740,116	292,154	1,409,282	16,810	-	(152,606)	17,982	3,109,762
員工認股權行使	G1	80	541							621
一〇一年度合併總損益(合併報表)	M1				283,094				(7,543)	275,551
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N1			63,376	(63,376)					-
普通股現金股利	P1				(344,724)					(344,72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R1						\$ (17,571)			(17,57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增減(註3)	R5					(5,103)				(5,103)
少數股權增減(合併報表)	S1								6,025	6,025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Z1	\$ 786,104	\$ 740,657	\$ 355,530	\$ 1,284,276	\$ 11,707	\$ (17,571)	\$ (152,606)	\$ 16,464	\$ 3,024,561

註1：董監酬勞16,320千元、員工紅利一現金74,616千元分別已於99年損益表中扣除93,268千元及於100年損益表中扣除(2,332)千元

註2：董監酬勞12,167千元、員工紅利一現金48,667千元分別已於100年損益表中扣除79,881千元及於101年損益表中扣除(19,047)千元

註3：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項目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10000	合併總(損)益(合併報表)	\$ 275,551	\$ 630,852
A2000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88,703	69,319
A20400	攤銷費用	31,122	28,383
A205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0,972)	33,677
A21102	售後服務及保固準備提列(迴轉)數	3,888	13,491
A21300	員工分紅	20,742	83,083
A22000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差異	(3,127)	1,962
A2220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9,319	41,132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23,517	9,575
A22500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5,621	20,531
A2260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59	490
A2270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15	8
A231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	(16,784)
A2330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利益)	-	(712)
A2430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922	(488)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預付設備款兌換(利益)	213	230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遞延費用轉損失	-	9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000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5,327	6,730
A311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04,902)	195,714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368)	58,137
A31180	存貨(增加)減少	(66,215)	339,266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159	(32,677)
A31220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6,252)	10,820
A31990	催收款項(增加)減少	23,215	(37,743)
A32000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A3212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91	69
A3214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6,732)	(615,615)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62	(980)
A3216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9,244)	(1,399)
A3217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323)	(16,5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8,279)	(93,948)
A3220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09,246	(561,257)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832	(2,636)
A32220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減少)	346	(3,893)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125	-
A32240	遞延貸項增加(減少)	(3,188)	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9,373	158,957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9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231)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389)	(8,067)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407,878)	(241,240)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252	101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減	5,799	3,139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50,287)	(26,799)
B02800	受限制資產增減	123,982	(14,5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3,521)	(307,601)

(續下頁)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9,329)	(9,329)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減	(1,954)	2,044
C02100	發放股東現金紅利	(344,724)	(454,984)
C024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21	50,873
C025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52,606)
C03300	少數股權變動(合併報表)	5,297	5,22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50,089)	(558,782)
DDDD	匯率影響數	(4,228)	14,645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348,465)	(692,78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1,369	1,644,15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2,904	\$ 951,369
FFFF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452	\$ 253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71,140	\$ 81,670
GGGG	不影響現金流量資訊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9,329	\$ 9,329
G01200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 15,957
G01400	固定資產轉列遞延費用	\$ 5,001	
G02500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1,417	\$ 6,974
G031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103)	\$ 14,991
G03400	應付員工紅利董監酬勞	\$ 36,319	\$ 85,415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500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 24,313	\$ (5,85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附錄六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一〇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001,181,899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83,094,196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28,309,420)
減：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權益減項-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7,571,431)
可供分配盈餘		1,238,395,24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191,526,000)	
股東紅利－股票	0	(191,526,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046,869,244
附註：		
配發董監事酬勞	(6,759,680)	
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27,039,000)	
配發員工紅利－股票	0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附錄七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二、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三、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四、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五、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六、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七、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八、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超過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並就業務需要得為對外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縣竹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壹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伍仟萬元整，分為伍百萬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規定為之。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得採免印製股票之方式發行股份，或得就每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依前項規定發行之股份，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行使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及相關法令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或經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視同表決通過。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

連選得連任。

前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 2 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四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如董事無法出席董事會議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每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前項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通知之。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五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五條之一：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六條：董事會之權責如下：

- 一、經營方針及中、長期發展計劃之審議。
- 二、年度業務計畫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 三、預算之審定及決算之審議。
- 四、資本增減計劃之審議。
- 五、盈餘分配方案或彌補虧損之審議。
- 六、對外重要合約之審定。
- 七、公司章程或修訂之審議。
- 八、公司組織規程及重要業務規則之審定。
- 九、分支機構設立、改組或撤銷之議定。
- 十、重大資本支出計劃之核議。
- 十一、本公司重要財產之購置及處分之擬議。
- 十二、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聘免。
- 十三、股東會決議之執行。
- 十四、總經理提請核議事項之審議。
- 十五、股東會之召開及業務報告。
- 十六、其他依法應行處理之業務。

第十七條：監察人之權責如下：

- 一、決算之查核。
- 二、監督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 三、公司簿冊文件之查核。
- 四、認為必要時得依法召集臨時股東會。
- 五、其他依法監察之事項。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八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十九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第二十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款。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依法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五）、就一至四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數額後，如尚有餘額，董事會可就可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如決議分配盈餘，依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1.員工紅利：分配數額至少百分之十二。
 - 2.董監酬勞：分配數額百分之三以下。
 - 3.股東紅利：分配數額扣除前二款後之數額。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從屬公司員工。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為原則。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九月二十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九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一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八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六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四 桂

附錄八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均依本規則辦理之。

第一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第一條之二：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二條：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

第三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一併計算之。

第四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早上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未設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六條：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帶識別證或臂章。

第七條：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九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但如僅議程進行順序更動，得由主席更動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除議程所列議案外，如有股東擬提出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之附議。
前一、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但秩序混亂或有其他情事致會議難以正常進行，主席得宣佈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三條之一：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

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第十三條之二：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第一項但書應採行電子投票時；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十四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如經主席當場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如經主席宣佈以投票方式表決者，得就數議案同時投票，分別表決之。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進行投票表決。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八條之一：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八條之二：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本公司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第十八條之三：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九條：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帶「糾察員」字樣臂章。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第廿十條：本規則訂定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並提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會同意。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三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並提一百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同意。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通過，並提一百零一年六月十五日股東會同意。

附錄九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一、 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法定應有持股數如下：

本公司普通股發行股數	78,612,400 股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6,288,992 股
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628,899 股

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九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止，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實際持有股數如下表：

職稱	姓 名	持有股數(股)	持有股數比率
董事長	旺矽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陳四桂	8,334,626	10.60 %
董事	旺矽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郭遠明	8,334,626	10.60 %
董事	日商麥克尼克司株式會社 法人代表：野村伸二	6,548,576	8.33 %
獨立董事	許梅芳	244,441	0.31 %
獨立董事	高進根	232,414	0.30 %
監察人	劉方勝	255,471	0.32 %
監察人	李篤誠	649,349	0.83 %
監察人	蔡長壽	21,630	0.03 %
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股)及成數		15,360,057	19.54 %
全體監察人實際持有股數(股)及成數		926,450	1.18 %

附錄十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年度	102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仟元)	786,104
本年度配股 配 息 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	(元)	2.5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股)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股)	0
營 業 績 效 變 化 情 形	營業利益	(仟元)	不適用(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註)
	稅後純益	(仟元)	不適用(註)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註)
	每股盈餘	(元)	不適用(註)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註)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適用(註)
擬 制 性 每 股 盈 餘 及 本 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擬制每股盈餘 (元)	不適用(註)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元)	不適用(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註)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	擬制每股盈餘 (元)	不適用(註)
	增資或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註)

註：102 全年度之財務預測數未對外公開。

附錄十一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等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議案，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之擬議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 一、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7,039,000 元，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0 元，配發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6,759,680 元。
- 二、上述擬分派金額與原已費用化之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9,054,946 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7,263,735 元，差異數共計新台幣 2,520,001 元。
- 三、差異原因：本公司經董事會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並參考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擬修正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分配金額。
- 四、差異金額之處裡：主係會計估計變動，待股東會通過後再行調整差異金額，並列為一〇二年度之損益。